

中华全国总工会 文件选编

一九八〇年

工人出版社

中华全国总工会 文件选编

一九八〇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编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工人出版社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件选编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编

工人出版社出版 工人出版社北京发行部发行

一二〇二工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0.8 字数：240000

1982年2月第1版 198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3007·387 定价：2.20元

目 录

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

- 邓颖超同志在全国工会女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一九八〇年一月五日）（1）
- 宋任穷同志同全总负责人谈话记录（摘要）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六日）（8）
- 万里同志在全国第三次工会群众劳动保护工作会议上
的讲话（摘要）
（一九八〇年六月十六日）（11）
- 彭冲同志在全总党组汇报当前工会工作时的讲话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日）（1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向中共中央的报告

和中共中央的批示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天津市依靠职工群众，
发挥工会作用的情况报告
（一九八〇年三月一日）（23）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林彪、“四人帮”迫害劳动模范
情况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一日）（31）
- 国家劳动总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渤海二号钻井船翻船事故的

调查处理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33)

附 天津市劳动局的意见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35)

关于石油部海洋石油勘探局渤海二号钻井船翻船
事故的调查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九日) (3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在学校试建教工代表大会
制度的请示报告和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

(一九八〇年六月十二日) (45)

附 中国教育工会全委关于在学校中建立教工
代表大会制度的试点情况报告

(一九八〇年五月) (4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当前工会工作中若干问题
的汇报提纲

(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六日) (5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全国工会第三次群众劳动
保护工作会议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五日) (6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恢复工人疗养事业的情况、
问题和我们的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五日) (71)

附 恢复工人疗养事业的情况、问题和我们的意见

(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九日) (71)

国家建委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京津唐三市开展创全优工程竞赛情况
国家建工总局

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五日) (77)

深入下去调查研究，切实解决工会工作和职工中存在的
问题，密切工会同群众的联系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82)

国家经济委员会 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
国务院国防工办 国务院财贸小组
国家农业委员会 公安部 劳动总局
卫生部 国家劳动总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央广播事业局

全国首次“安全月”活动

总结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八日) (89)

中华全国总工会重要决议、决定和通知

中华全国总工会同意并转发教育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及中小学工会工作意见

(一九八〇年一月三日) (97)

附 全国教育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97)

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关于中、小学基层工会
工作的意见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 (10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春节期间做好职工
生活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一月三日) (11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批发《全国工会群众工资工作
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一月三日) (113)

附 全国工会群众工资工作座谈会纪要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组织、妇联组织密切配合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进行女职工、职工家属工作的试行意见	
(一九八〇年二月五日)	(12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妥善处理职工业余教育领导管理体制问题几点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二月十一日)	(12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修订颁发几项财务工作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124)
附 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暂行工作条例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五日)	(124)
基层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暂行工作条例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五日)	(12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财务纪律的规定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五日)	(129)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县市以上工会组织各项经费预决算编审工作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五日)	(130)
县、市以上各级工会组织预算会计科目说明	(134)
基层工会预算会计科目说明	(137)
基层工会组织预算会计科目表	(138)
国家劳动总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调查职工利用业余时间搞副业的情况	
的通知和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	
(一九八〇年三月五日)	(143)
附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职工利用业余时间搞副业的情况简报	
(一九八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14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试行《劳动模范工作暂行条例》	

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三月八日)	(148)
附 劳动模范工作暂行条例	
(一九八〇年三月)	(148)
国家劳动总局关于整顿与加强劳动保险工作的通知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四日)	(15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干部培训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五日)	(153)
关于动员职工为四化立功,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迎接党的十二大召开的决议和中共中央办公厅的批语	
(一九八〇年四月五日)	(157)
为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路线而奋斗	
(一九八〇年四月五日)	(163)
关于改进工会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的几点意见	
(一九八〇年四月五日)	(190)
中华全国总工会转发朱学范同志在北京电信局	
的调查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二日)	(194)
附 调查报告	
(一九八〇年三月)	(197)
中华全国总工会同意并转发全国机械工会工作会议	
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七日)	(203)
附 全国机械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204)
中华全国总工会转发《关于加强职工体育工作的几点	
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日)	(211)

附 关于加强职工体育工作的几点意见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日) (21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恢复和加强工会统计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215)

国家经委
国家劳动总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
国家物资总局

关于开展全国司炉工节能竞赛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218)

附 全国工业锅炉先进锅炉房试行标准(草案)..... (220)

全国工业锅炉先进司炉工试行标准(草案)..... (22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转发劳动保险工作

会议文件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五月三日) (222)

附 做好劳动保险工作为四化建设做贡献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223)

魏恒仓同志在劳动保险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23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转发《全国海员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五月二十日) (239)

附 全国海员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240)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批发全总教育部《关于地方总工会举
办的职工业余大学哈尔滨现场会的情况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八月一日) (245)

附 全国总工会教育部关于地方总工会举办的职工
业余大学哈尔滨现场会的情况报告

(一九八〇年七月) (24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试行《地方总工会举办的职工
业余大学暂行工作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六日)	(254)
附 地方总工会举办的职工业余大学暂行工作条例...	(25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颁发《工会疗养院工作条例》	
(试行)稿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	(258)
附 工会疗养院工作条例(试行)	
(一九八〇年八月)	(259)
中华全国总工会冶金部批转《关于开展钢铁职工体育运动的报告》	
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272)
附 全国总工会体育部、冶金部政治部、冶金工会	
全委关于开展钢铁职工体育运动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日)	(27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协助党委管理工会干部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八月三十日)	(277)
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劳动总局关于评选全国安全生产、文明生产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九日)	(281)
附 评选全国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先进单位	
的条件(草案)	(282)
评选全国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先进个人	
的条件(草案)	(28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颁发工会劳动保护两个工作	
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日)	(283)
附 基层工会和车间工会劳动保护工作委员会	
工作条例	(284)
工会小组劳动保护检查员工作条例	(287)

关于切实解决青少年文化场所的意见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日) (289)

中华全国总工会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积极认真

抓好职工计划生育工作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四日) (29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行职工生活大检查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295)

附 安徽省人民政府转发省经委、建委、财办、总工会

《关于全省工交、基建、财贸系统职工生活
工作检查情况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297)

中华全国总工会
国家劳动总局
卫生 生 部

转发矽肺防治协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303)

附 防治矽肺协作小组关于防治矽肺协作会议纪要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三日) (304)

中华全国总工会转发部分省市总工会工运史工作

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三日) (307)

附 部分省市总工会工运史工作座谈会纪要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一日) (30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中央延缓召开全国劳模大会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31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转发《全国财贸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312)

附 全国财贸工会工作会议纪要..... (313)

卫 生 部 国 家 计 委
国 家 经 委 财 政 部
国 家 劳 动 总 局 化 工 部
煤 炭 部 冶 金 部 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卫生
中 华 全 国 总 工 会 五 机 部
国 防 工 办 国 务 院 环 境
保 护 领 导 小 组

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一日) (319)

附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卫生管理工作的意见

(一九八〇年十月七日) (320)

对工业卫生工作的分工意见 (323)

中 华 全 国 总 工 会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关于严格按《工会法》规定拨交工会
财 政 部

经费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

邓颖超同志在全国工会 女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一九八〇年一月五日，根据记录整理，未经本人审阅）

同志们、同行们！我们都是做妇女群众工作的，无论对工人或者其他方面的群众，都以妇女为我们工作的主要对象。所以，我还是称你们为同行们，我们做的是同样的工作。

你们这次会议开得很好。这个会议很多年没开了。这个会议一开，就证明了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及其他方面重视女工工作这件事情。你们有很多很好的工作经验，又进行了交流，这就说明你们在实践中间已经在那里重视了女工工作，而且取得了成绩，取得了成就。我在这里表示非常的高兴，向你们热烈地祝贺，祝贺这次会议的成功。

在这里，我想首先要做自我批评。你们这次会议讲起来开得很短，只有十天，但是算起来跨年度，一九七九年到一九八〇年。可是我到今天才来，没参加你们的会议。不过，我也要向你们汇报一下，你们在这儿开会的时候，我的思想、我的感情是和你们常常联系在一起的。我常常打听你们开会开得怎么样了？你们的简报我都看了。你们反映的问题我都了解了。我知道你们在交流经验中间，互相学习、互相协作中间，已经得出了很多答案。罗琼同志又给你们做了一个比较系统的讲话，说明工会和妇联历史性的传统的这样一个关系，今天我要说什么话呢？主要是回顾我们党对职工工作放在什么地位。

大家都知道，我们的党是无产阶级的政党，说通俗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的政党，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它最主要依靠的阶级是工人阶级，这里头包括了女工在内。我们的党在进行中国革命的时候，在建立的初期，把工作重点放在工人阶级方面，向各个工厂、各个地方去进行工作，率领工人对于压迫我们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来进行斗争。大家都知道，我们党一开始进行工作的时候，首先是我们的毛主席，还有我们党的很多老一辈，他们向着哪个地方呢？向着安源，向着长辛店，向着上海，向着中国最大的产业地区，工人阶级最多的地方进行工作。所以我们党在率领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进行人民的民族的解放斗争的时候，首先是在工人阶级中进行工作的，后来才发展到农民。妇女工作没有除外。我记得我入党的时候，进行工作的时候，也是到工厂进行女工工作的。我们很多老大姐，包括已经去世的向警予同志，杨之华同志，她们也是向工厂、向女工进行工作的。在中国有名的大罢工运动中间，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上海工人所举行的“五卅”大罢工，全上海市都罢工了。那时候我们在工厂进行工作，不仅向男工进行工作，也要向女工进行工作，全体工人罢工了。光是男工人罢工，女工人不罢工，那你就步调不一致，你就不是团结一致，你就不能够向资本家，向压迫我们的帝国主义进行斗争。必须要男女工人都团结在一起。“五卅”大罢工以后，在中国有名的罢工接着是省港大罢工。省港大罢工那时候，也是男工、女工都一样，都要在女工中间进行工作。所以到现在我国建国三十年，我们一直继承了过去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传统，总是把妇女工作放在首位的。这次会议的召开，就说明全国总工会重视女工工作。各地派了你们这么多人来，工作取得了经验，取得了成就，这说明各地也是重视女工工作的。妇联这次来参加这个工作，听了你们的意见。你们对工会对妇联都提出意见，提出批评，说我们不重视。我说这很好。这

提醒我们，这种精神值得我们学习。这样一提醒，大家思想认识一致了。我们就可以思想一致，步调一致，我们工作就可以取得胜利。所以，这个女工工作不是一件小事情。尤其是我们建国三十年来，工人数量的发展是史无前例的。现在全国有将近一亿工人，全民的和集体的都在内九千七百万，其中女工三千一百多万，占百分之三十三点几。这个数字就不小啊！三分之一呀！我们要看到这个三分之一呀。你们提醒我们很好，使我们眼光更加放得宽、放得广，使我们的心胸也更加放得宽、放得广。面对着一亿职工中的三千多万女职工，三千多万人哪，这不是一个小的数字。这个工作能够说不重要吗？我们能够轻视它吗？我们敢轻视它吗？如果我们敢轻视它，那我们就脱离群众，我们就没有看到这样广大的妇女群众，在我们过去取得革命胜利，在我们今天实现四化的时候所起的作用。我们不是常讲吗，妇女半边天呀。女工也是半边天呀。女工有时候在某一个单位，在某一个工厂，甚至超过半边天呀。轻纺工业女工要比男工占半数以上还多哪。所以在这样一个大的工作服务对象面前，我们哪个人敢轻视，谁轻视我们就可以批评谁。而你们自己是做这个工作的，我觉得你们表现了负责的态度。你们先重视，你们重视了就有权利批评我们了。所以凡是自己所进行的工作，如果责备人家不重视的话，那我们首先自己来重视，首先自己来把工作做好。

这个会议开得好，你们讨论提出来集中的几个问题都解决了。妇联和工会的关系也解决了。我想我们妇联和工会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的群众团体，是姐妹团体。自有共产党以来，自有群众工作以来，既有妇女组织，又有工会组织。有工会组织，就有女工工作组织。所以这个关系我们可以说是长期的，战友的，互助的，久经考验的，一同前进的关系。应该这样来看。相互补不足，相互学所长。这样子各地方就可以把工会和妇联的关系搞好。至于你们说具体任务怎么分工，那你们到具体的地方

具体去讨论。如果说女工部门集中力量做女工工作的话，我个人意见做女工工作的负责人，最好不要兼妇联的主要负责人。一兼妇联主要负责人，分散她的力量嘛。当然她可以到妇联的组织里头成为一个领导成员，这样更可以提醒妇联来重视女工工作，如妇联忘了，你们马上就可以在会议上提，这是其一。其二是，女工工作要想工会重视，要想党重视的话，那么女工部还有一个责任，就是要根据你们深入到群众中间所了解的女工的情况，女工的呼声，女工的要求，向工会提出来，经过工会还可以向党委提出来，包括从中央到地方。可以经过这样一些方面提出来，让大家来重视女工工作。你们的工作有困难呢，可以得到帮助，大家协力来克服。

这个女工工作呀，不要小看它。女工工作做好了，男工工作也可以做好呐，子女工作也可以做好呐，老一代父母的工作也可以做好呐。我们常常说妇女在家庭中是一个成员，她这个成员比男的成员还是不同的。男的成员不像女的那样有便利条件可以在家庭中各个方面进行工作。在这里我要批评一些男同志啦，男同志往往自己做好了事情，家里的事情就管得少一点，他有的时候妻子做的事情可以不管。可是我们女工要是工作做好了，进步了，她丈夫要是不进步的时候，她可以帮助他进步，她的儿女要是不好好学习，不守社会秩序的时候，她比父亲管起来要便利得多，我只简单地举这么点例子。你们有的地方也有这样的工作经验，所以妇女工作面是很广的，包括家属在内。无论是做女工工作，或者是做其他妇女工作，我们一定要认识它的特点。它的特点是什么呢？就是对这样一些工作对象，我们需要比较麻烦地，比较耐心地，比较深入地去工作，我们需要坚强的毅力。遇到一点困难，遇到一点麻烦，不要就算了，要不然急得哭起来了，那不行。我们干革命，做工作，做群众工作，不能够怕麻烦，不能够性子着急，也不能够凭个人意愿，愿意做就做，不愿

意做就不做。因为这是我们的一个任务嘛！我们常常讲全人类解放了，工人阶级才能解放。那我们可以想一想，光是男人解放了，女人不解放行吗？我们全人类全中国人民不解放，我们妇女能解放吗？我们党一直坚持不懈地向着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而奋斗。但是，我们最终的目的是什么？是消灭阶级、消灭党。我们做的什么事情，这么一想，唉呀将来还要消灭，现在别做了，那就泄气了。我们就是要鼓起气来，就是要为消灭党，为实现共产主义工作的嘛。是不是？所以我们这个党，要成为坚强的党，坚强的领导。我们的工作人家重视不重视，在于我们自己行动的表现，还在于我们不疲倦地宣传。我有的时候说笑话，我这几十年一直在那做宣传工作。我现在还是在宣传你们要重视女工工作，重视妇女工作。我们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了政治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我们要拨乱反正。我们提出四项原则，对这四项原则，那就要宣传呀。从三中全会以来，全党、全国人民都学习三中全会的决议，学习叶剑英同志在建国三十周年的报告，那不是要人家重视吗？所以我就说，你们要引起人家对女工工作重视的话，你要把工作做出来，把成绩摆在那，把力量发挥在那，谁敢不重视，没人敢不重视。我常讲，我们妇女要解放，不能够等着恩赐呀！人家给我们权利，我们得到权利的时候，有时候还不晓得怎么用我们的权利。就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公布了宪法，给了妇女和男子各方面平等的权利，可是许多妇女不晓得怎么用啊！所以我们现在说，我们有了这个权利，我们就要用这个权利。我们自己不去用这个权利，那人家怎么重视也重视不起来。有时候说政治上给我们平等权利，让我们选举，让我们做那一级的职务，不是当官，而是做公仆，做人民的勤务员。那你这个女干部就要和男干部竞赛了，看你能不能胜任，看你能不能和男子们工作做得一样。还是我们象旧社会的妇女一样呀，还是表示了我们妇女的弱点呀，见困难，一着急，不是哭鼻子啦，就是